上海力盛赛车文化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力盛赛车文化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 次会议于2019年8月22日在上海市长宁区福泉北路518号8座2楼公司会议室 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,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11日以电子邮 件等形式送达全体董事。

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,实际出席董事8名(其中董事顾国强、顾晓江、 裴永乐、曹传德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), 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 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夏青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 出席和列席会议人员资格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 关规定, 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<上海力盛赛车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 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审议了《上海力盛赛车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 及其摘要,并就上述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。

表决结果:同意8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《上海力盛赛车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 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《上海力盛赛车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 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等法规以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,并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,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:同意8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《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;独立董事就此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,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(三)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认为: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通知进行的合理变更,符合相关规定,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,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,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表决结果:同意8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,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与会董事签字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力盛赛车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六日